

1558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一四年度及民國一一三年度

公司地址：台中市太平區永成路78號

公司電話：(04)22785177

合 併 財 務 報 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面	1
二、目錄	2
三、聲明書	3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 - 8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9 - 10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11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12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13 - 14
九、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5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5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5 - 19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9 - 40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40 - 42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42 - 65
(七) 關係人交易	65
(八) 質押之資產	66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66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66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66
(十二) 其他	67 - 72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73 - 76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77 - 78
3.大陸投資資訊	79
(十四) 部門資訊	80 - 82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自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公報第10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林志誠



中華民國一一五年三月六日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40756 台中市市政北七路186號26樓
26F, No.186, Shizheng N. 7th Road,
Taichung City, Taiwan, R.O.C

Tel: 886 4 2259 8999
Fax: 886 4 2259 7999
ey.com/zh_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

截至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應收帳款及備抵呆帳之帳面金額分別為新台幣1,645,023仟元及53,429仟元，應收帳款淨額占合併資產總額12%，對於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係屬重大。應收帳款收回情況是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營運資金管理的關鍵要素，且備抵損失評估所採用的政策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判斷，且衡量結果影響應收帳款淨額，故本會計師決定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的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瞭解並測試管理階層針對顧客信用風險評估所建立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評估管理階層制定備抵損失提列政策之合理性，包括瞭解管理階層備抵損失提列政策；檢視期末應收帳款明細，根據各群組之預期損失率，重新計算提列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合理性；針對個別客戶銷貨金額重大者，分析應收帳款週轉率，評估其可回收性；針對個別客戶逾期金額重大或逾期天數較長者，評估其備抵呆帳金額之合理性及期後收款情形。

本會計師亦考量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及附註六中有關應收帳款相關揭露的適當性。

存貨評價

截至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存貨淨額為新台幣1,462,018仟元，占合併資產總額11%，對財務報表係屬重大。製成品及相關在製品係於收到客戶訂單後才投入製造，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主要係針對原料、物料及零件進行評估。由於產品多樣化，零組件種類快速變化所產生之不確定性，存貨呆滯或過時之備抵跌價涉及管理階層重大判斷，故本會計師決定存貨評價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的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瞭解並測試管理階層針對存貨呆滯及過時所建立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瞭解公司提列存貨備抵跌價及呆滯之政策、選擇重大庫存地點執行觀察存貨盤點程序、抽核測試公司提供存貨庫齡區間之正確性以判斷存貨庫齡表是否合理；此外，本會計師亦抽選樣本測試存貨之進貨和銷貨相關憑證，並驗算存貨單位成本，以評估存貨淨變現價值之合理性。

本會計師亦考量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及附註六有關存貨相關揭露的適當性。

其他事項-提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

列入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合併財務報表之被投資公司中，部分被投資公司之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該等被投資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分別為新台幣31,172仟元及31,027仟元，皆占合併資產總額之0.24%，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相關之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分別為新台幣3,695仟元及7,261仟元，分別占合併稅前淨利之0.43%及0.60%。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伸興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其他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包含其他事項段之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120349153號

金管證審字第1110348358號

黃靖雅 



會計師：

羅文振 



中華民國一一五年三月六日

仲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資 產			一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會 計 項 目	附 註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六.1及十二	\$2,670,322	21	\$2,279,804	17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四、六.2、八及十二	303,220	2	551,236	4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六.3、六.13及十二	1,591,594	12	1,767,318	14
1200	其他應收款	十二	73,490	1	82,464	1
130X	存貨	四及六.4	1,462,018	11	1,621,789	12
1410	預付款項		52,504	-	50,710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181,825	2	140,838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6,334,973	49	6,494,159	49
	非流動資產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六.2、八及十二	738,113	5	588,479	4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四及十四	108,978	1	114,157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六.5及八	3,723,378	29	3,907,309	30
1755	使用權資產	四及六.14	356,312	3	356,176	3
1780	無形資產	四及六.6	1,483,801	11	1,534,238	12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及六.18	39,846	-	38,414	-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	四及六.9	10,684	-	2,689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四	202,553	2	105,083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6,663,665	51	6,646,545	51
1XXX	資產總計		\$12,998,638	100	\$13,140,704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林志誠



經理人：劉棟樑



會計主管：莊子禾



仲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續)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負債及權益			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四、六.7及十二	\$1,686,385	13	\$906,000	7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12	53,959	-	74,357	1
2150	應付票據	十二	58,362	1	74,174	1
2170	應付帳款	十二	670,058	5	820,247	6
2200	其他應付款	十二	479,765	4	638,861	4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四	117,115	1	142,779	1
2322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	四、六.8及十二	133,052	1	107,525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四、六.14及十二	136,362	1	117,288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3,335,058	26	2,881,231	22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四、六.8及十二	483,125	3	616,177	5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18	491,867	4	454,210	3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四、六.14及十二	134,063	1	110,975	1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1,109,055	8	1,181,362	9
2XXX	負債總計		4,444,113	34	4,062,593	31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四及六.10				
3100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665,356	5	665,356	5
3200	資本公積		1,890,261	14	1,890,261	14
330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730,563	6	730,563	6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00,145	2	265,979	2
3350	未分配盈餘		2,229,064	17	2,213,091	17
33XX	保留盈餘小計		3,159,772	25	3,209,633	25
3400	其他權益					
341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母公司		(361,771)	(3)	(200,145)	(2)
3500	庫藏股票		(182,045)	(1)	-	-
31XX	母公司業主權益合計		5,171,573	40	5,565,105	42
36XX	非控制權益	六.11	3,382,952	26	3,513,006	27
3XXX	權益總計		8,554,525	66	9,078,111	69
	負債及權益總計		\$12,998,638	100	\$13,140,704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林志誠



經理人：劉棟樑



會計主管：莊子禾



仲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十四年及一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一四年度		一三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四及六.12	\$8,103,980	100	\$8,337,227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4及六.15	(5,921,675)	(73)	(5,881,546)	(71)
5900	營業毛利		2,182,305	27	2,455,681	29
6000	營業費用	六.14及六.15				
6100	推銷費用		(282,230)	(3)	(291,103)	(4)
6200	管理費用		(793,906)	(10)	(821,729)	(10)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75,965)	(5)	(372,659)	(4)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四及六.13	(161)	-	(38,982)	-
	營業費用合計		(1,452,262)	(18)	(1,524,473)	(18)
6900	營業利益		730,043	9	931,208	1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六.16				
7010	其他收入		135,405	2	158,954	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34,684	-	127,652	1
7050	財務成本		(37,978)	-	(21,928)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1,376	-	5,748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33,487	2	270,426	3
7900	稅前淨利		863,530	11	1,201,634	14
7950	所得稅費用	四及六.18	(233,179)	(3)	(281,281)	(3)
8200	本期淨利		630,351	8	920,353	1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六.17及六.18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8,465	-	14,196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1,693)	-	(2,839)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40,842)	(3)	182,317	2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28,532	-	(16,458)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05,538)	(3)	177,216	2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24,813	5	\$1,097,569	13
8600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366,154		\$453,188	
8620	非控制權益		264,197		467,165	
			\$630,351		\$920,353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210,737		\$529,171	
8720	非控制權益		214,076		568,398	
			\$424,813		\$1,097,569	
	每股盈餘(新台幣：元)	六.19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5.52		\$6.81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5.50		\$6.79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林志誠



經理人：劉棟樑



會計主管：莊子禾



仲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十四年及一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代碼	項目	附註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 務報表換算之兌 換差額	庫藏股票			總計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3100	3200	3310	3320	3350	3410	3500	31XX	36XX	3XXX
A1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六.10	\$665,356	\$1,890,261	\$730,563	\$202,396	\$2,125,301	\$(265,978)	\$ -	\$5,347,899	\$3,263,589	\$8,611,488
B3	112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撥特別盈餘公積					63,583	(63,583)			-		-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252,836)			(252,836)		(252,836)
D1	113年度淨利						453,188			453,188	467,165	920,353
D3	113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11,357	64,626		75,983	101,233	177,216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464,545	64,626	-	529,171	568,398	1,097,569
O1	子公司發放現金股利	六.11									(248,848)	(248,848)
M5	實際取得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60,336)	1,207		(59,129)	(70,149)	(129,278)
O1	非控制權益增減										16	16
Z1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六.10	\$665,356	\$1,890,261	\$730,563	\$265,979	\$2,213,091	\$(200,145)	\$ -	\$5,565,105	\$3,513,006	\$9,078,111
A1	民國114年1月1日餘額	六.10	\$665,356	\$1,890,261	\$730,563	\$265,979	\$2,213,091	\$(200,145)	\$ -	\$5,565,105	\$3,513,006	\$9,078,111
B17	113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65,834)	65,834			-		-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399,214)			(399,214)		(399,214)
D1	114年度淨利						366,154			366,154	264,197	630,351
D3	114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6,772	(162,189)		(155,417)	(50,121)	(205,538)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372,926	(162,189)	-	210,737	214,076	424,813
L1	庫藏股買回								(182,045)	(182,045)		(182,045)
O1	子公司發放現金股利	六.11									(317,043)	(317,043)
M5	實際取得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23,573)	563		(23,010)	(27,087)	(50,097)
Z1	民國114年12月31日餘額	六.10	\$665,356	\$1,890,261	\$730,563	\$200,145	\$2,229,064	\$(361,771)	\$(182,045)	\$5,171,573	\$3,382,952	\$8,554,525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林志誠



經理人：劉棟樑



會計主管：莊子禾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十四年及一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代碼	項 目	一十四年度	一三年度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863,530	\$1,201,634
A20000	調整項目：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540,979	557,231
A20200	攤銷費用	109,912	105,101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15,943)	6,643
A29900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11,580	(6,869)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1,376)	(5,748)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161	38,982
A21200	利息收入	(65,520)	(72,456)
A20900	利息費用	37,978	21,928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8,141	(11,458)
A31150	應收帳款	153,220	(264,647)
A31200	存貨	148,653	(341,201)
A31180	其他應收款	27,225	6,567
A31230	預付款項	(5,845)	(9,301)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44,471)	(20,380)
A32125	合約負債	(20,398)	4,784
A32130	應付票據	(15,812)	(70,561)
A32150	應付帳款	(150,063)	87,628
A32180	其他應付款	(163,133)	184,097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2,323	(13,044)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	(19,672)
A31990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	(7,995)	(2,689)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413,146	1,376,569
A33100	收取之利息	47,269	72,456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98,697)	(239,902)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261,718	1,209,123

(接次頁)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林志誠



經理人：劉棟樑



會計主管：莊子禾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一十四年及一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代碼	項 目	一十四年度	一三年度
	(承前頁)		
B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98,382	(959,924)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28,672)	(451,003)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9,910	23,303
B03700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1,420	(184)
B07600	收取之股利	3,550	3,550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12,578)	(9,946)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178,970)	(105,726)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96,958)	(1,499,930)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9,863,562	3,474,800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9,083,177)	(2,961,80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	24,00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107,525)	(156,525)
C04300	其他非流動負債增加	11,491	287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51,808)	(64,599)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399,214)	(252,836)
C04900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182,045)	-
C05600	支付之利息	(36,916)	(21,614)
C09900	子公司發放現金股利	(317,043)	(248,848)
C05400	額外取得子公司股權	(50,097)	(129,278)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52,772)	(336,413)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21,470)	61,794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390,518	(565,426)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279,804	2,845,230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670,322	\$2,279,804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林志誠



經理人：劉棟樑



會計主管：莊子禾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成立於民國五十七年五月間，係有限公司組織，嗣於民國六十四年一月改組，變更組織為股份有限公司，從事縫紉機、縫紉機零件、鋁合金擠型、吸塵器及吸塵器零組件之製造加工買賣業務。

本公司股票於民國九十六年度經主管機關核准上櫃，並於九十六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正式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櫃檯買賣中心掛牌買賣，自一〇三年十二月二十三日起改於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掛牌買賣。其註冊地及主要營運據點皆位於台中市太平區永成路78號。

本公司具控制能力之張家港伸興機電有限公司於民國八十七年三月依中國大陸法律於江蘇省註冊成立，主要從事縫紉機製造。

本公司具控制能力之伸興工業責任有限公司(越南)於民國九十三年十二月依越南法律於平陽省註冊成立，主要從事縫紉機製造。

本公司具控制能力之越興精密責任有限公司(越南)於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依越南法律於平陽省註冊成立，主要從事鋁、鋅及鎂合金金屬零件壓鑄。

本公司具控制能力之宇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設立於民國七十六年十二月二十九日，主要經營氣動工具、機械零件、五金零件、木工車床、木工鉋床等製造，光學零件加工、製造、買賣及前項產品之進出口貿易業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本集團)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之合併財務報告業經董事會於民國一一五年三月六日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 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而產生之會計政策變動

本集團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或解釋公告，新修正之首次適用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2. 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集團尚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且金管會已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2	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	民國115年1月1日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年度改善－第11冊	民國115年1月1日
4	涉及依賴自然電力之合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	民國115年1月1日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保險合約」

此準則提供保險合約全面性之模型，含括所有會計相關部分(認列、衡量、表達及揭露原則)，準則之核心為一般模型，於此模型下，原始認列以履約現金流量及合約服務邊際兩者之合計數衡量保險合約群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帳面金額為剩餘保障負債及已發生理賠負債兩者之總和。

除一般模型外，並提供具直接參與特性合約之特定適用方法(變動收費法)；及短期合約之簡化法(保費分攤法)。

此準則於民國 106 年 5 月發布後，另於民國 109 年及 110 年發布修正，該等修正除於過渡條款中將生效日延後 2 年(亦即由原先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延後至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並提供額外豁免外，並藉由簡化部分規定而降低採用此準則成本，以及修改部分規定使部分情況更易於解釋。此準則之生效將取代過渡準則(亦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4 號「保險合約」)

(2) 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之修正）

此修正包括：

- (a) 釐清金融負債係於交割日除列，並對於交割日前使用電子支付結清之金融負債說明會計處理。
- (b) 對具環境、社會及治理(ESG)相關連結特性或其他類似或有特性之金融資產，釐清如何評估其現金流量特性。
- (c) 釐清無追索權資產及合約連結工具之處理。
- (d) 對於條款與或有特性相關(包括與 ESG 連結)之金融資產或負債，以及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要求額外揭露。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年度改善－第 11 冊

- (a)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之修正
- (b)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之修正
- (c)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施行指引之修正
- (d)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修正
- (e)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之修正
- (f) 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之修正

(4) 涉及依賴自然電力之合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之修正)

此修正包括：

- (a) 釐清適用「本身使用」之規定。
- (b) 當合約被用以作為避險工具時，允許適用避險會計。
- (c) 增加附註揭露之規定，以幫助投資人了解該等合約對企業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影響。

以上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自民國 115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會計年度適用，本集團除現正評估(2)之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之潛在影響，暫時無法合理估計前述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之影響外，其餘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3. 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集團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8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	民國 116 年 1 月 1 日 (註)
3	揭露倡議－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9 號)	民國 116 年 1 月 1 日
4	換算為高度通貨經濟膨脹下之表達貨幣(國際會計準則第 21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9 號之修正)	民國 116 年 1 月 1 日

(註) 金管會於民國 114 年 9 月 25 日發布我國於 117 年接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8 號之新聞稿。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此計畫係為處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合併財務報表」與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間，有關以子公司作價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而喪失控制之不一致。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規定投入非貨幣性資產以交換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時，應依順流交易之處理方式銷除所產生利益或損失之份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則規定應認列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之全數利益或損失。此修正限制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前述規定，當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所定義為業務之資產出售或投入時，其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應全數認列。

此修正亦修改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使得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當出售或投入不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所定義業務之子公司時，其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僅就非屬投資者所享有份額之範圍認列。

-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8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

此準則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主要改變如下：

- (a) 提升損益表之可比性

於損益表中將收益及費損分類至營業、投資、籌資、所得稅或停業單位等五個種類，其中前三個是新的分類，以改善損益表之結構，並要求所有企業提供新定義之小計（包括營業損益）。藉由提升損益表之結構及新定義之小計，能讓投資者於分析企業間之財務績效時能有一致之起點，並更容易對企業進行比較。

- (b) 增進管理績效衡量之透明度

要求企業揭露與損益表相關之企業特定指標（稱為管理階層績效衡量）之解釋。

- (c) 財務報表資訊有用之彙總

對決定財務資訊之位置係於主要財務報表或附註建立應用指引，此項改變預計提供更詳細及有用之資訊。要求企業提供更透明之營業費用資訊，以協助投資者尋找及了解其所使用之資訊。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3) 揭露倡議—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9 號)

此新準則及其修正簡化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之揭露，並開放符合定義之子公司自行選擇適用此準則。

(4) 換算為高度通貨膨脹經濟下之表達貨幣(國際會計準則第 21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9 號之修正)

此修正包括：

- (a) 釐清當報導個體功能性貨幣非為高度通貨膨脹經濟下換算成高度通貨膨脹經濟下表達貨幣時，其經營結果及財務狀況應以最近期財務狀況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b) 對於前述情況下，後續表達貨幣不再為高度通貨膨脹經濟下時，報導個體不應對前期報表金額重新進行換算。
- (c) 當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皆為高度通貨膨脹經濟下，報導個體應按國際會計準則第29號第34段進行相關之會計處理。

以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其實際適用日期以金管會規定為準，本集團除現正評估(2)之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之潛在影響，暫時無法合理估計前述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之影響外，其餘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 遵循聲明

本集團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之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

2. 編製基礎

合併財務報表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係以歷史成本為編製基礎。除另行註明者外，合併財務報表均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仲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3. 合併概況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原則

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者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控制即達成。特別是，本公司僅於具有下列三項控制要素時，本公司始控制被投資者：

- (1) 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亦即具有賦予其現時能力以主導攸關活動之既存權利)
- (2) 來自對被投資者之參與之變動報酬之暴險或權利，及
- (3) 使用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以影響投資者報酬金額之能力

當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少於多數之被投資者表決權或類似權利時，本公司考量所有攸關事實及情況以評估其是否對被投資者具有權力，包括：

- (1) 與被投資者其他表決權持有人間之合約協議
- (2) 由其他合約協議所產生之權利
- (3) 表決權及潛在表決權

當事實及情況顯示三項控制要素中之一項或多項發生變動時，本公司即重評估是否仍控制被投資者。

子公司自收購日(即本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即全部編入合併報表中，直到喪失對子公司控制之日為止。子公司財務報表之會計期間及會計政策與母公司一致。所有集團內部帳戶餘額、交易、因集團內部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內部利得與損失及股利，係全數銷除。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則該股權變動係以權益交易處理。

子公司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產生虧損餘額亦然。

若本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則

- (1) 除列子公司之資產(包括商譽)和負債；
- (2) 除列任何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
- (3) 認列取得對價之公允價值；
- (4) 認列所保留任何投資之公允價值；
- (5) 重分類母公司之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金額為當期損益，或依其他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直接轉入保留盈餘；
- (6) 認列所產生之差額為當期損益。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孫)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	所持有權益百分比	
			114.12.31	113.12.31
本公司	ZENGHSING INDUSTRIAL CO., LTD. (BVI)	轉投資大陸地區之控股公司	100.00%	100.00%
本公司	伸興工業責任有限公司(越南)	縫紉機製造	100.00%	100.00%
本公司	越興精密責任有限公司(越南)	鋁、鋅及鎂合金金屬零件壓鑄	100.00%	100.00%
本公司	三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拷克機製造	53.00%	53.00%
本公司	宇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汽車、工業應用等精密零件製造	26.06%	25.49%
		(註一)	(註一)	(註一)
本公司	臺灣喜佳股份有限公司	縫紉機買賣	85.68%	85.68%
ZENGHSING INDUSTRIAL CO., LTD.(BVI)	張家港伸興機電有限公司	縫紉機及吸塵器製造	100.00%	100.00%
ZENGHSING INDUSTRIAL CO., LTD.(BVI)	ARCORIS PTE LTD.	控股公司	100.00%	100.00%
ZENGHSING INDUSTRIAL CO., LTD.(BVI)	杰申科技有限公司(塞席爾)	控股公司	100.00%	100.00%
張家港伸興機電有限公司	張家港伸興貿易有限公司	縫紉機及吸塵器之零件買賣	100.00%	100.00%
張家港伸興機電有限公司	張家港保稅區巧興機電有限公司	縫紉機、吸塵器及其零件之買賣	100.00%	100.00%
杰申科技有限公司(塞席爾)	杰申越南科技責任有限公司	過濾設備之研究設計及製造	100.00%	100.00%
ARCORIS PTE LTD.	ZORCA WORLDWIDE LTD.	控股公司	-	100.00%
			(註二)	
伸興工業責任有限公司(越南)	越南伸興貿易責任有限公司	進出口貿易、批發、零售	100.00%	100.00%
宇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TIPO INTERNATIONAL CO., LTD.(SAMOA) [以下簡稱TIPO]	財務投資及進出口貿易	100.00%	100.00%
宇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T&M Joint (Cayman) Holding Co., Ltd. (註三) [以下簡稱T&M]	轉投資MSAT之控股公司	35.71%	35.71%
宇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泰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泰孚]	進出口貿易	100.00%	100.00%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投資公司名稱	子(孫)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	所持有權益百分比	
			114.12.31	113.12.31
TIPO	香港信豐企業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香港信豐]	轉投資東莞信豐之控股公司	100.00%	100.00%
TIPO、東莞信豐五金機械塑膠工業有限公司	浙江宇鑽精密元件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浙江宇鑽]	電腦、醫療器材、光學、汽車、光電、精密五金等零件產品之生產銷售	100.00%	100.00%
香港信豐企業有限公司	東莞信豐五金機械塑膠工業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東莞信豐]	電腦、醫療器材、光學、汽車、光電、精密五金等零件產品之生產銷售	100.00%	100.00%
T&M	Matec Southeast Asia (Thailand) Co., Ltd. [以下簡稱MSAT]	生產鍛造之產品	99.9991%	99.9991%

註一: 本公司取得宇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1.56% 股權，為該公司最大股東，並於民國一一年八月三十一日經宇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召開股東臨時會全面改選董事及獨立董事後，本公司取得過半數董事席次，且本公司之法人代表經該公司董事會推派為董事長，主導其主要攸關活動，對其具有控制，自取得控制日始納入合併報表。自合併日起截至民國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間陸續額外收購宇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5% 之股權，合計持有該公司 26.06% 之普通股股權。請詳附註六.21。

註二: ZORCA WORLDWIDE LTD. 於民國一四年四月六日解散。

註三: 宇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將 T&M 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此係因宇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為 T&M 單一最大股東，T&M 剩餘之權益為許多其他股東所廣泛持有，且於無合約權利情況下，宇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取得達相對多數表決權之委託書，並可任命 T&M 有能力主導攸關活動之主要管理人員等因素，故宇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判定即使持有少於 50% 表決權，對 T&M 具有控制。

4. 外幣交易

本集團之合併財務報表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臺幣表達。集團內的每一個體係自行決定其功能性貨幣，並以該功能性貨幣衡量其財務報表。

集團內個體之外幣交易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其功能性貨幣記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收盤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原始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除下列所述者外，因交割或換算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 (1) 為取得符合要件之資產所發生之外幣借款，其產生之兌換差額若視為對利息成本之調整者，為借款成本之一部分，予以資本化作為該項資產之成本。
- (2) 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外幣項目，依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
- (3) 構成報導個體對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一部分之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原始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淨投資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損益。

5. 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與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為新臺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國外營運機構時，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項下之單獨組成部分之累計兌換差額，於認列處分損益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涉及對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喪失控制之部分處分，及部分處分對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之權益後，所保留之權益係一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金融資產者，亦按處分處理。

在未喪失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按比例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在未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時，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本集團因收購國外營運機構產生之商譽及對其資產與負債帳面金額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視為該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並以其功能性貨幣列報。

6.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
- (4)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不具有將該負債之清償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

7.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係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定期存款或投資。

8.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集團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適用範圍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係從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

(1) 金融資產之認列與衡量

本集團所有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本集團以下列兩項為基礎將金融資產分類為後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並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其他應收款等項目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此等金融資產(不包括涉及避險關係者)後續以攤銷後成本【原始認列時衡量之金額，減除已償付之本金，加計或減除該原始金額與到期金額間差額之累積攤銷數(使用有效利息法)，並調整備抵損失】衡量。於除列、透過攤銷程序或認列減損利益或損失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 A. 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 B. 非屬前者，惟後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此類金融資產相關損益之認列說明如下：

- A. 除列或重分類前，除減損利益或損失與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B. 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作為重分類調整
- C. 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 (a) 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 (b) 非屬前者，惟續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此外，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適用範圍之權益工具，且該權益工具既非持有供交易，亦非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企業合併中之收購者所認列之或有對價，於原始認列時，選擇(不可撤銷)將其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中之金額後續不得移轉至損益(處分該等權益工具時，將列入其他權益項目之累積金額，直接轉入保留盈餘)，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投資之股利則認列於損益，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除前述符合特定條件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外，金融資產均採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此類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收取之任何股利或利息。

(2) 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對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預期信用損失認列並衡量備抵損失。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係將備抵損失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且不減少該投資之帳面金額。

本集團以反映下列各項之方式衡量預期信用損失：

- A. 藉由評估各可能結果而決定之不偏且以機率加權之金額
- B. 貨幣時間價值
- C. 與過去事項、現時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有關之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
(於資產負債表日無須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者)

衡量備抵損失之方法說明如下：

- A. 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或於資產負債表日判定為信用風險低者。此外，亦包括前一報導期間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但於本期資產負債表日不再符合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之條件者。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 B.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或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 C. 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範圍內之交易所產生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本集團採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 D. 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範圍內之交易所產生之應收租賃款，本集團採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比較金融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與原始認列日之違約風險之變動，評估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後之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另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3) 金融資產除列

本集團持有之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除列：

- A.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
- B. 已移轉金融資產且將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移轉予他人。
- C.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但已移轉對資產之控制。

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4)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集團發行之負債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集團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集團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金融負債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適用範圍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或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當符合下列條件之一，分類為持有供交易：

- A. 其取得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
- B. 於原始認列時即屬合併管理之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有近期該組合為短期獲利之操作型態之證據；或
- C. 屬衍生工具(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之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除外)。

對於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合約，可指定整體混合(結合)合約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當符合下列因素之一而可提供更攸關之資訊時，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B. 一組金融負債或一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合併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此類金融負債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利息。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應付款項及借款等，於原始認列後，續後以有效利息法衡量。當金融負債除列及透過有效利息法攤提時，將其相關損益及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攤銷後成本之計算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及交易成本。

金融負債之除列

當金融負債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則除列該金融負債。

當本集團與債權人間就具重大差異條款之債務工具進行交換，或對現有金融負債之全部或部分條款作重大修改(不論是否因財務困難)，以除列原始負債並認列新負債之方式處理，除列金融負債時，將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括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5)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已認列金額目前具互抵之法律行使權利且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能予以互抵並以淨額列示於資產負債表。

9. 衍生工具

本集團所持有或發行之衍生工具係用以規避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其中屬指定且為有效避險者，於資產負債表列報為避險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其餘非屬指定且為有效避險者，則於資產負債表列報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之原始認列係以衍生工具合約簽訂日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於續後採公允價值衡量。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數時，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數時，則為金融負債。衍生工具公允價值變動直接認列於損益，惟涉及避險且屬有效部分者，則依避險類型認列於損益或權益項下。

主契約為非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者，當嵌入於主契約之衍生工具，其經濟特性及風險與主契約並非緊密關聯，且主契約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該嵌入式衍生工具應視為獨立之衍生工具處理。

10. 公允價值衡量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某一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某一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公允價值衡量假設該出售資產或移轉負債之交易發生於下列市場之一：

- (1) 該資產或負債之主要市場，或
- (2) 若無主要市場，該資產或負債之最有利市場

主要或最有利市場必須是集團所能進入以進行交易者。

資產或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係使用市場參與者於定價資產或負債時會使用之假設，其假設該等市場參與者依其經濟最佳利益為之。

非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衡量考量市場參與者藉由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或藉由將該資產出售予會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之另一市場參與者，以產生經濟效益之能力。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本集團採用在相關情況下適合且有足夠資料可得之評價技術以衡量公允價值，並最大化攸關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且最小化不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

11. 存貨

存貨按逐項比較之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評價。

成本指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狀態及地點所產生之成本：

原物料—以實際進貨成本，採加權平均法。

製成品及在製品—包括直接原料、人工及以正常產能分攤之固定製造費用，但不包含借款成本，採加權平均法。

淨變現價值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勞務提供係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規定處理，非屬存貨範圍。

12.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集團對關聯企業之投資除分類為待出售資產外，係採用權益法處理。關聯企業係指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者。

於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於資產負債表之列帳，係以成本加計取得後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淨資產變動數依持股比例認列之金額。對關聯企業投資之帳面金額及其他相關長期權益於採用權益法減少至零後，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本集團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則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

當關聯企業之權益變動並非因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而發生且不影響本集團對其持股比例時，本集團係按持股比例認列相關所有權權益變動。因而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本集團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因而使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所享有之淨資產持份發生增減者，以「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調整該增減數。於投資比例變動為減少時，另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相關項目，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或其他適當科目。前述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關聯企業之財務報表係就與集團相同之報導期間編製，並進行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之會計政策一致。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依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規定確認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發生減損，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本集團即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規定以關聯企業之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間之差異數計算減損金額，並將該金額認列於對關聯企業之損益中。前述可回收金額如採用該投資之使用價值，本集團則依據下列估計決定相關使用價值：

- (1) 本集團所享有關聯企業估計未來產生現金流量現值之份額，包括關聯企業因營運所產生之現金流量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得之價款；或
- (2) 本集團預期由該投資收取股利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產生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

因構成投資關聯企業帳面金額之商譽組成項目，並未單獨認列，故無須對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商譽減損測試之規定。

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本集團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並認列所保留之投資部分。喪失重大影響時，該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與所保留投資之公允價值加計處分所得價款間之差額，則認列為損益。此外，當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成為對合資之投資，或對合資之投資成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時，本集團持續適用權益法而不對保留權益作再衡量。

1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認列基礎，並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列示，前述成本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成本及因未完工程所產生之必要利息支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項目須被定期重置，本集團將該項目視為個別資產並以特定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分別認列。該等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除列規定予以除列。重大檢修成本若符合認列條件，係視為替換成本而認列為廠房及設備帳面金額之一部分，其他修理及維護支出則認列至損益。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資產項目	耐用年限
房屋及建築	5~50年
機器設備	2~15年
模具設備	2~ 5年
運輸設備	2~10年
辦公設備	3~10年
其他設備	2~30年
租賃改良	依租賃年限或耐用年限孰短者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項目或任一重要組成部分於原始認列後，若予處分或預期未來不會因使用或處分而有經濟效益之流入，則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係於每一財務年度終了時評估，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該變動視為會計估計值變動。

14. 租賃

本集團就合約成立日評估該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該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為評估合約是否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本集團評估在整個使用期間是否具有下列兩者：

- (1) 取得來自使用已辨認資產之幾乎所有經濟效益之權利；及
- (2) 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權利。

對於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者，本集團將合約中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作為單獨租賃，並與合約中之非租賃組成部分分別處理。對於合約包含一項租賃組成部分以及一項或多項之額外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者，本集團以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彙總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該租賃組成部分。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以出租人(或類似供應者)分別對該組成部分(或類似組成部分)收取之價格為基礎決定。若可觀察之單獨價格並非隨時可得，本集團最大化可觀察資訊之使用以估計該單獨價格。

仲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集團為承租人

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當本集團係租賃合約之承租人時，對所有租賃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本集團於開始日，按於該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租賃負債。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於開始日，計入租賃負債之租賃給付，包括與租賃期間內之標的資產使用權有關且於該日尚未支付之下列給付：

- (1) 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原始衡量)；
- (3) 殘值保證下承租人預期支付之金額；
- (4) 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若本集團可合理確定將行使該選擇權；及
- (5) 租賃終止所須支付之罰款，若租賃期間反映承租人將行使租賃終止之選擇權。

開始日後，本集團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租賃負債，以有效利率法增加租賃負債帳面金額，反映租賃負債之利息；租賃給付之支付減少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本集團於開始日，按成本衡量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包含：

-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 (2)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3) 承租人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及
- (4) 承租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將標的資產復原至租賃之條款及條件中所要求之狀態之估計成本。

使用權資產後續衡量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列示，亦即適用成本模式衡量使用權資產。

若租賃期間屆滿時標的資產所有權移轉予本集團，或若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反映本集團將行使購買選擇權，則自開始日起至標的資產耐用年限屆滿時，對使用權資產提列折舊。否則，本集團自開始日起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對使用權資產提列折舊。

本集團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判定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辨認之減損損失。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列報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並於綜合損益表分別列報與租賃相關之折舊費用及利息費用。

本集團對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或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將有關該等租賃之租賃給付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集團為出租人

本集團於合約成立日將其每一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或融資租賃。租賃如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係分類為融資租賃；若未移轉，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開始日，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認列融資租賃下所持有之資產，並按租賃投資淨額將其表達為應收融資租賃款。

對於合約包含租賃組成部分以及非租賃組成部分，本集團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規定分攤合約中之對價。

本集團按直線基礎或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將來自營業租賃之租賃給付認列為租金收入。對於營業租賃之非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於發生時認列為租金收入。

15.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以成本衡量。透過企業合併取得之無形資產成本為收購日之公允價值。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金額。不符合認列條件之內部產生無形資產不予資本化，而係於發生時認列至損益。

無形資產之耐用年限區分為有限及非確定耐用年限。

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其耐用年限內攤銷，並於存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係至少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時進行複核。若資產之預估耐用年限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或未來經濟效益消耗之預期型態已發生改變，則攤銷方法或攤銷期間將予以調整並視為會計估計值變動。

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不予攤銷，但於每一年度依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層級進行減損測試。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每期評估是否有事件及情況繼續支持該資產之耐用年限仍屬非確定。若耐用年限由非確定改為有限耐用年限時，則推延適用。

無形資產之除列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至損益。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本集團無形資產會計政策彙總如下：

	電腦軟體成本	商標權	專利權	其他無形資產	商譽
耐用年限	有限1~10年	有限1~10年	有限1~25年	有限40年	非確定
使用之攤銷方法	直線法攤銷	直線法攤銷	直線法攤銷	直線法攤銷	不攤銷
內部產生或外部取得	外部取得	外部取得	外部取得	外部取得	外部取得

16.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所有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資產是否存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或須針對某一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本集團即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為淨公允價值或使用價值之較高者。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商譽以外之資產，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如存有此等跡象，本集團即估計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則迴轉減損。惟迴轉後帳面金額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商譽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群組，不論有無減損跡象，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須認列減損損失，則先行減除商譽，減除不足之數再依帳面金額之相對比例分攤至商譽以外之其他資產。商譽之減損，一經認列，嗣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迴轉。

繼續營業單位之減損損失及迴轉數係認列於損益。

17.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條件係因過去事件所產生之現時義務(法定義務或推定義務)，於清償義務時，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且該義務金額能可靠估計。當本集團預期某些或所有負債準備可被歸墊時，只有當歸墊幾乎完全確定時認列為單獨資產。若貨幣時間價值影響重大時，負債準備以可適當反映負債特定風險之現時稅前利率折現。負債折現時，因時間經過而增加之負債金額，認列為借款成本。

若義務事項係於一段期間發生，則公課支付負債係逐漸認列。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18. 庫藏股票

本集團於取得母公司股票(庫藏股票)時係以取得成本認列並作為權益之減項。庫藏股票交易之價差認列於權益項下。

19. 收入認列

本集團與客戶合約之收入主要為銷售商品，會計處理說明如下：

銷售商品

本集團製造並銷售商品，於承諾之商品運送至客戶端且客戶取得其控制(即客戶主導該商品之使用並取得該商品之幾乎所有剩餘效益之能力)時認列收入，主要商品為縫紉機及吸塵器，以合約敘明之價格為基礎認列收入。

本集團銷售商品交易之授信期間為45天~90天，大部分合約於商品移轉控制且具有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時，即認列應收帳款，該等應收帳款通常期間短且不具重大財務組成部分。

20.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的借款成本，予以資本化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其他所有借款成本則認列為發生期間之費用。借款成本係包括與舉借資金有關而發生之利息及其他成本。

21. 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員工退休辦法適用於所有正式任用之員工，員工退休基金全數提存於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存入退休基金專戶，由於上述退休金係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存入，與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中。國外子公司及分公司員工退休辦法係依當地法令規定辦理。

對於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所提撥之金額認列為當期費用；國外子公司及分公司則依當地特定比例提撥並認列為當期費用。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對於屬確定福利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依據預計單位福利法於年度報導期間結束日按精算報告提列。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包括計畫資產報酬與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並減除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以及精算損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於發生時，列入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並立即認列於保留盈餘。前期服務成本為計畫修正或縮減所產生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數，且於下列兩者較早之日期認列為費用：

- (1) 當計畫修正或縮減發生時；及
- (2) 當集團認列相關重組成本或離職福利時。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係由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兩者均於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決定，再考量該期間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因提撥金及福利支付產生之任何變動。

22.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集團與員工間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其成本係以權益工具之給與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係以適當之定價模式衡量。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成本係於服務條件及績效條件達成之期間內逐期認列，並相對認列權益之增加。於既得日前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權益交割交易所認列之累計費用，係反映既得期間之經過及本集團對最終將既得之權益工具數量之最佳估計。每一報導期間期初及期末針對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所認列之累計成本變動數，則認列至該期間之損益。

股份基礎給付獎酬最終若未符合既得條件，則無須認列任何費用。但權益交割交易之既得條件如係與市價條件或非既得條件有關，則在所有服務或績效條件均已達成之情況下，無論市價條件或非既得條件是否達成，相關費用仍予以認列。

於修改權益交割交易條件時，則至少認列未修改下之原始給付成本。股份基礎交易之交易條件修改若增加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公允價值總數或對員工有利時，則認列額外之權益交割交易成本。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獎酬計畫若被取消，則視為於取消日即已既得，並立即認列尚未認列之剩餘股份基礎給付費用，此包括企業或員工可控制之非既得條件並未達成之獎酬計畫。若原先取消之獎酬係由新的獎酬計畫取代且於給與日即被確認將取代被取消之獎酬計畫，則將取消及新給與之獎酬計畫視同原始獎酬計畫之修改。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流通在外選擇權之稀釋效果將於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額外股份計算其稀釋效果。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時，係以給與日所給與之權益商品公允價值為基礎，於既得期間認列薪資費用及相對之權益增加；於給與日時本集團認列員工未賺得酬勞，員工未賺得酬勞屬過渡科目，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作為權益減項，並依時間經過轉列薪資費用。

23.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係指包含於決定本期損益中，與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有關之彙總數。

當期所得稅

與本期及前期有關之本期所得稅負債(資產)，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衡量。當期所得稅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之項目有關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而非損益。

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所得稅費用。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就報導期間結束日，資產與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間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計算。

除下列兩者外，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予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

- (1) 商譽之原始認列；或非屬企業合併交易所產生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且於交易當時並未產生相等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2) 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其迴轉時點可控制且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不會迴轉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除下列兩者外，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

- (1) 與非屬企業合併交易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且於交易當時並未產生相等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2)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僅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迴轉且迴轉當時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之範圍內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並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衡量係反映報導期間結束日預期回收資產或清償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遞延所得稅與不列於損益之項目有關者，亦不認列於損益，而係依其相關交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本期所得稅資產及本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互抵。

依「國際租稅變革—支柱二規則範本(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暫時性例外之規定，因此不得認列支柱二所得稅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亦不得揭露其相關資訊。

24. 企業合併與商譽

企業合併係採用收購法進行會計處理。企業合併之移轉對價、所取得之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衡量。收購者針對每一企業合併，係以公允價值或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之相對比例衡量非控制權益。所發生之收購相關成本係當期費用化並包括於管理費用。

本集團收購業務時，係依據收購日所存在之合約條件、經濟情況及其他相關情況，進行資產與負債分類與指定是否適當之評估，包括被收購者所持有主契約中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之分離考量。

企業合併如係分階段完成者，則收購者先前所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將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當期損益。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收購者預計移轉之或有對價將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認列。被視為資產或負債之或有對價，其續後之公允價值變動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認列為當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變動。惟或有對價如係分類為權益時，則在其最終於權益項下結清前，均不予以重新衡量。

商譽之原始衡量係所移轉之對價加計非控制權益後之總數，超過本集團所取得可辨認資產與負債公允價值之金額；此對價如低於所取得淨資產公允價值，其差額則認列為當期損益。

商譽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成本減累計減損衡量。因企業合併所產生之商譽自取得日起分攤至集團中預期自此合併而受益之每一現金產生單位，無論被收購者之其他資產或負債是否歸屬於此等現金產生單位。每一受攤商譽之單位或單位群組代表為內部管理目的監管商譽之最低層級，且不大於彙總前之營運部門。

處分部分包含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時，此處分部分之帳面金額包括與被處分營運有關之商譽。所處分之商譽，係依據該被處分營運與所保留部分之相對可回收金額予以衡量。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判斷、估計及假設，此將影響收入、費用、資產與負債報導金額及或有負債之揭露。然而，這些重大假設與估計之不確定性可能導致資產或負債之帳面金額須於未來期間進行重大調整之結果。

估計及假設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對有關未來所作之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資訊，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茲說明如下：

(1) 應收款項－減損損失之估計

本集團應收款項減損損失之估計係採用存續期間預計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將依據合約可收取之合約現金流量(帳面金額)與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評估前瞻資訊)兩者間差額之現值為信用損失，惟短期應收款之折現影響不重大，信用損失以未折現之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請詳附註六。

(2) 存貨評價

存貨淨變現價值之估計值係考量存貨發生毀損、全部或部分過時或售價下跌等情況，以估計時可得之存貨預期變現金額之最可靠證據為之，請詳附註六。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3)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當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無法由活絡市場取得時，公允價值將運用評價技術來決定，包括收益法(例如現金流量折現模式)或市場法，這些模式所用之假設變動將會影響所報導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請詳附註十二。

(4) 退職後福利計畫

退職後福利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與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取決於精算評價。精算評價牽涉各種不同假設，包括：折現率及預期薪資之增減變動等。

(5) 所得稅

所得稅的不確定性存在於對複雜稅務法規之解釋、產生未來課稅所得的金額及時點。由於廣泛的國際商業關係與契約的長期性和複雜性，其實際結果與所作假設間產生之差異，或此等假設於未來之改變，可能迫使將已入帳的所得稅利益和費用於未來予以調整。對所得稅之提列，係依據本集團營業所在各國之稅捐機關可能的查核結果，所作之合理估計。所提列的金額是基於不同因素，例如：以往稅務查核經驗及課稅主體與所屬稅捐機關對稅務法規解釋之不同。此解釋之差異，因集團個別企業所在地之情況，而可能產生各種議題。

未使用之課稅損失與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係於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或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決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可認列之金額係以未來課稅所得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可能發生之時點及水準併同未來之稅務規劃策略為估計之依據。

(6) 衡量租賃負債和使用權資產

本集團應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規定，須衡量租賃負債及估計使用權資產。包括：決定租賃期間及決定租賃隱含利率。

本集團決定租賃期間為租賃之不可取消期間。併同下列兩者：

- A. 租賃延長之選擇權所涵蓋之期間，若本集團可合理確定將行使該使用權；及
- B. 租賃終止之選擇權所涵蓋之期間，若本集團可合理確定將不行使該選擇權。

租賃負債係按租賃隱含利率估計租賃給付之現值，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本集團係使用增額借款利率做為折現率。

對用於衡量租賃負債所使用的假設，請詳附註六之說明。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7) 商譽之減損

當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時，即發生減損。可回收金額係指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使用價值，二者孰高者。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之計算，是依據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經減除直接可歸屬於處分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增額成本後之金額。使用價值是基於現金流量折現模式之計算。各期現金流量係以未來預算預估，且不含本集團尚未承諾之重組，或為加強該被測試現金產生單位資產績效所需之未來重大投資。可回收金額容易受到現金流量折現模式所使用的折現率及基於外推目的所使用之預期未來現金流入與成長率之影響。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114.12.31	113.12.31
庫存現金	\$2,377	\$3,115
活期存款	1,857,379	1,825,319
定期存款(註)	760,827	285,541
附買回票券	48,438	165,259
約當現金	1,301	570
合 計	<u>\$2,670,322</u>	<u>\$2,279,804</u>

本集團現金及約當現金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註：係為合約期間三個月內到期，以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

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4.12.31	113.12.31
定期存款	\$1,029,591	\$1,129,110
受限制銀行存款	11,742	10,605
合 計	<u>\$1,041,333</u>	<u>\$1,139,715</u>
	114.12.31	113.12.31
流 動	\$303,220	\$551,236
非 流 動	738,113	588,479
合 計	<u>\$1,041,333</u>	<u>\$1,139,715</u>

上述受限制銀行存款質押情形請詳附註八。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3. 應收帳款淨額

	114.12.31	113.12.31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1,644,842	\$1,820,808
應收帳款-關係人	181	-
減：備抵損失	(53,429)	(53,490)
淨 額	<u>\$1,591,594</u>	<u>\$1,767,318</u>

本集團對客戶之授信期間通常為45~90天。於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總帳面金額分別為1,645,023仟元及1,820,808仟元，於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詳附註六.13，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4. 存貨

(1) 明細如下：

	114.12.31	113.12.31
製 成 品	\$621,545	\$653,750
原 物 料	556,338	660,148
半 成 品	146,912	134,114
在 製 品	137,223	173,777
合 計	<u>\$1,462,018</u>	<u>\$1,621,789</u>

(2) 本集團民國一一四年度認列為銷貨成本之存貨成本為5,921,675仟元，包括認列存貨跌價損失11,580仟元。

(3) 本集團民國一一三年度認列為銷貨成本之存貨成本為5,881,546仟元，包括認列存貨跌價回升利益6,869仟元。民國一一三年度產生存貨跌價回升利益係因原先提列跌價及呆滯之部分存貨庫存已陸續消化所致。

(4) 前述存貨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4.12.31	113.12.31
自用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723,378	\$3,907,309

(1) 自用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屋及 建築	機器設備	模具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 計
成本：										
114.01.01	\$90,975	\$2,296,110	\$3,675,695	\$594,701	\$47,790	\$46,260	\$145,472	\$1,161,600	\$134,811	\$8,193,414
增添	-	20,418	163,508	46,211	280	1,237	4,234	75,368	15,664	326,920
處分	-	(61)	(181,855)	(20,960)	(3,761)	(1,999)	(1,053)	(15,814)	-	(225,503)
移轉	-	120,717	7,359	25,430	96	-	-	4,401	(120,568)	37,435
匯率變動之影響	244	(30,732)	(106,182)	(33,769)	(1,820)	(716)	(2,108)	(25,728)	(7,551)	(208,362)
114.12.31	\$91,219	\$2,406,452	\$3,558,525	\$611,613	\$42,585	\$44,782	\$146,545	\$1,199,827	\$22,356	\$8,123,904
113.01.01	\$90,626	\$2,030,304	\$3,549,928	\$573,701	\$45,198	\$38,500	\$150,404	\$989,774	\$157,281	\$7,625,716
增添	-	108,122	136,695	30,125	3,136	8,952	1,707	107,506	41,820	438,063
處分	-	(548)	(159,008)	(50,691)	(2,983)	(1,779)	(12,129)	(20,913)	-	(248,051)
移轉	-	142,638	41,339	32,907	1,547	185	-	65,309	(66,378)	217,547
匯率變動之影響	349	15,594	106,741	8,659	892	402	5,490	19,924	2,088	160,139
113.12.31	\$90,975	\$2,296,110	\$3,675,695	\$594,701	\$47,790	\$46,260	\$145,472	\$1,161,600	\$134,811	\$8,193,414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土地	房屋及 建築	機器設備	模具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 計
折舊及減損：										
114.01.01	\$-	\$531,850	\$2,373,636	\$508,081	\$35,610	\$32,500	\$105,916	\$698,512	\$-	\$4,286,105
折舊	-	69,960	245,709	54,439	2,987	3,857	9,337	88,778	-	475,067
處分	-	(61)	(178,866)	(20,557)	(3,668)	(1,999)	(1,053)	(15,332)	-	(221,536)
匯率變動之影響	-	(10,759)	(77,864)	(28,219)	(1,435)	(588)	(1,428)	(18,817)	-	(139,110)
114.12.31	<u>\$-</u>	<u>\$590,990</u>	<u>\$2,362,615</u>	<u>\$513,744</u>	<u>\$33,494</u>	<u>\$33,770</u>	<u>\$112,772</u>	<u>\$753,141</u>	<u>\$-</u>	<u>\$4,400,526</u>
113.01.01	\$-	\$465,179	\$2,177,328	\$485,849	\$34,781	\$30,625	\$102,101	\$619,198	\$-	\$3,915,061
折舊	-	59,027	268,666	58,618	3,035	3,208	11,585	83,741	-	487,880
處分	-	(461)	(139,112)	(43,765)	(2,943)	(1,689)	(11,423)	(18,712)	-	(218,105)
匯率變動之影響	-	8,105	66,754	7,379	737	356	3,653	14,285	-	101,269
113.12.31	<u>\$-</u>	<u>\$531,850</u>	<u>\$2,373,636</u>	<u>\$508,081</u>	<u>\$35,610</u>	<u>\$32,500</u>	<u>\$105,916</u>	<u>\$698,512</u>	<u>\$-</u>	<u>\$4,286,105</u>
淨帳面金額：										
114.12.31	<u>\$91,219</u>	<u>\$1,815,462</u>	<u>\$1,195,910</u>	<u>\$97,869</u>	<u>\$9,091</u>	<u>\$11,012</u>	<u>\$33,773</u>	<u>\$446,686</u>	<u>\$22,356</u>	<u>\$3,723,378</u>
113.12.31	<u>\$90,975</u>	<u>\$1,764,260</u>	<u>\$1,302,059</u>	<u>\$86,620</u>	<u>\$12,180</u>	<u>\$13,760</u>	<u>\$39,556</u>	<u>\$463,088</u>	<u>\$134,811</u>	<u>\$3,907,309</u>

- (2) 本集團建築物之重大組成部分主要為主建物及廠房等，並分別按其耐用年限50年及35年提列折舊。
- (3) 本集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4) 本集團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借款成本資本化金額及其利率如下：

資產項目	114年度	113年度
未完工程	\$647	\$4,395
借款成本資本化利率區間	1.720%	1.720%

6. 無形資產

	專利權	商標權	電腦 軟體	商譽	其他 無形資產	客戶關係	合計
成本：							
114.01.01	\$8,274	\$3,844	\$183,404	\$767,157	\$9,195	\$855,221	\$1,827,095
增添-單獨取得	2,861	218	9,499	-	-	-	12,578
本期重分類	-	-	2,484	-	-	-	2,484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970)	-	(333)	-	(1,303)
114.12.31	\$11,135	\$4,062	\$194,417	\$767,157	\$8,862	\$855,221	\$1,840,854
113.01.01	\$7,099	\$3,607	\$174,108	\$767,157	\$9,130	\$855,221	\$1,816,322
增添-單獨取得	1,175	237	8,534	-	-	-	9,946
本期重分類	-	-	474	-	-	-	474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288	-	65	-	353
113.12.31	\$8,274	\$3,844	\$183,404	\$767,157	\$9,195	\$855,221	\$1,827,095
攤銷及減損：							
114.01.01	\$3,726	\$2,451	\$161,548	\$-	\$413	\$124,719	\$292,857
攤銷	597	279	10,541	-	128	53,451	64,996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771)	-	(29)	-	(800)
114.12.31	\$4,323	\$2,730	\$171,318	\$-	\$512	\$178,170	\$357,053
113.01.01	\$3,261	\$2,183	\$149,190	\$-	\$272	\$71,268	\$226,174
攤銷	465	268	12,165	-	137	53,451	66,486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193	-	4	-	197
113.12.31	\$3,726	\$2,451	\$161,548	\$-	\$413	\$124,719	\$292,857
114.12.31	\$6,812	\$1,332	\$23,099	\$767,157	\$8,350	\$677,051	\$1,483,801
113.12.31	\$4,548	\$1,393	\$21,856	\$767,157	\$8,782	\$730,502	\$1,534,238

認列無形資產之攤銷金額如下：

	114.01.01~ 114.12.31	113.01.01~ 113.12.31
營業費用	\$64,996	\$66,486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7. 短期借款

	利率區間	114.12.31	113.12.31
無擔保銀行借款	1.70%-2.12%	\$1,510,385	\$878,000
擔保銀行借款	1.75%-2.70%	176,000	28,000
合計		<u>\$1,686,385</u>	<u>\$906,000</u>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使用之短期借款額度分別約為3,682,071仟元及4,142,743仟元。

上述借款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8. 長期借款

(1) 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長期借款明細如下：

債權人	114.12.31	利率(%)	償還期間及辦法
臺灣銀行擔保借款	\$214,433	1.720%	借用期限10年，分次性撥貸，不得循環動用；自撥款後前3年為寬限期按月繳息，第4年本金分84期，每滿1月為1期，按期平均攤還並於每月15日攤還本金之日期。
臺灣銀行擔保借款	168,000	1.871%	自109年9月2日至121年12月7日，110年起每1個月為一期分144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臺灣銀行擔保借款	162,818	1.720%	借用期限10年，分次性撥貸，不得循環動用；自撥款後前3年為寬限期按月繳息，第4年本金分84期，每滿1月為1期，按期平均攤還並於每月15日攤還本金之日期。
臺灣銀行擔保借款	70,926	1.720%	借用期限7年，分次性撥貸，不得循環動用；自首次動撥日起以1個月為1期，本金分84期，利息按月計收，並以每月15日攤還本金之日期。
小計	<u>616,177</u>		
減：一年內到期	<u>(133,052)</u>		
合計	<u>\$483,125</u>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債權人	113.12.31	利率(%)	償還期間及辦法
臺灣銀行擔保借款	\$214,433	1.720%	借用期限10年，分次性撥貸，不得循環動用；自撥款後前3年為寬限期按月繳息，第4年本金分84期，每滿1月為1期，按期平均攤還並於每月15日攤還本金之日期。
臺灣銀行擔保借款	209,338	1.720%	借用期限10年，分次性撥貸，不得循環動用；自撥款後前3年為寬限期按月繳息，第4年本金分84期，每滿1月為1期，按期平均攤還並於每月15日攤還本金之日期。
臺灣銀行擔保借款	192,000	1.871%	自109年9月2日至121年12月7日，110年起每1個月為一期分144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臺灣銀行擔保借款	107,931	1.720%	借用期限7年，分次性撥貸，不得循環動用；自首次動撥日起以1個月為1期，本金分84期，利息按月計收，並以每月15日攤還本金之日期。
小計	723,702		
減：一年內到期	(107,525)		
合計	\$616,177		

(2) 各項借款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9. 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計畫。依該條例規定，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每月負擔之勞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業已依照該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每月依員工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帳戶。

於中國大陸境內之子公司依所在地政府法令規定，依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例提撥養老保險金，繳付予政府有關部門，專戶儲蓄於各員工獨立帳戶。

本集團其他國外子公司依當地法令規定提撥退休金至相關退休金管理事業。

本集團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28,736仟元及27,496仟元。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訂定之員工退休金辦法係屬確定福利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之基數及核准其退休時一個月平均工資計算。十五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滿一年給與兩個基數，超過十五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與一個基數，惟基數累積最高以45個基數為限。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規定按月就薪資總額2%提撥退休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專戶儲存於臺灣銀行之專戶。另，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述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者，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由勞動部依據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進行資產配置，基金之投資以自行經營及委託經營方式，兼採主動與被動式管理之中長期投資策略進行投資。考量市場、信用、流動性等風險，勞動部設定基金風險限額與控管計畫，使在不過度承擔風險下有足夠彈性達成目標報酬。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142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截至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預期於下一年度提撥904仟元。

截至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分別預期於民國一二八年及一二七年期滿。

下表彙整確定福利計畫認列至損益之成本：

	114年度	113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308	\$262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	(735)	(249)
合計	<u><u>\$(427)</u></u>	<u><u>\$13</u></u>

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認列未列入精算基礎之高階經理人退休金費用皆為1,800仟元，截至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帳列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金額分別為41,061仟元及39,257仟元。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14.12.31	113.12.31	113.01.0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41,585	\$46,718	\$54,051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94,563)	(89,900)	(73,073)
其他非流動負債-淨確定福利資產之帳列數	<u>\$ (52,978)</u>	<u>\$ (43,182)</u>	<u>\$ (19,022)</u>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調節：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 資產
113.01.01	\$54,051	\$ (73,073)	\$ (19,022)
當期服務成本	262	-	262
利息費用(收入)	708	(957)	(249)
小計	55,021	(74,030)	(19,009)
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產生 之精算損益	509	-	509
財務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6,234)	-	(6,234)
經驗調整	(317)	-	(317)
確定福利資產再衡量數	-	(8,154)	(8,154)
小計	48,979	(82,184)	(33,205)
支付之福利	(2,261)	2,261	-
雇主提撥數	-	(9,977)	(9,977)
113.12.31	46,718	(89,900)	(43,182)
當期服務成本	308	-	308
利息費用(收入)	794	(1,529)	(735)
小計	47,820	(91,429)	(43,609)
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產生 之精算損益	1	-	1
財務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1,465)	-	(1,465)
經驗調整	(1,206)	-	(1,206)
確定福利資產再衡量數	-	(5,795)	(5,795)
小計	45,150	(97,224)	(52,074)
支付之福利	(3,565)	3,565	-
雇主提撥數	-	(904)	(904)
114.12.31	<u>\$41,585</u>	<u>\$ (94,563)</u>	<u>\$ (52,978)</u>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下列主要假設係用以決定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

	114.12.31	113.12.31
折現率	1.46%	1.70%
預期薪資增加率	3.00%	3.50%

每一重大精算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114年度		113年度	
	確定福利 義務增加	確定福利 義務減少	確定福利 義務增加	確定福利 義務減少
折現率增加0.5%	\$-	\$2,744	\$-	\$3,216
折現率減少0.5%	2,976	-	3,494	-
預期薪資增加0.5%	2,915	-	3,413	-
預期薪資減少0.5%	-	2,717	-	3,177

進行前述敏感度分析時係假設其他假設不變之情況下，單一精算假設(例如：折現率或預期薪資)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時，對確定福利義務可能產生之影響進行分析。由於部分精算假設相互有關，實務上甚少僅有單一精算假設發生變動，故此分析有其限制。

本期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並無不同。

10. 權益

(1) 普通股

截至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額定及已發行股本皆分別為850,000仟元及665,356仟元，每股面額10元，分別為85,000,000股及66,535,631股。

(2) 資本公積

	114.12.31	113.12.31
發行溢價	\$1,779,549	\$1,779,549
員工認股權	92,101	92,101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	9,364	9,364
其他	9,247	9,247
合計	<u>\$1,890,261</u>	<u>\$1,890,261</u>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依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公司無虧損時，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每年得以實收資本之一定比率為限撥充資本，前述資本公積亦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現金分配。

(3) 庫藏股票

本集團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於民國一一四年十一月六日經董事會通過買回庫藏股，截至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庫藏股票為182,045仟元，股數為1,811仟股，買回之平均價格為每股新台幣100.52元，佔已發行股份總數之比率為2.72%，民國一一三年度無此情事。

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對買回已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餘額。

(4)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A. 提繳稅捐。
- B. 彌補虧損。
- C. 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 D. 其他依法令規定或依主管機關命令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E. 其餘由董事會依股利政策擬定盈餘分派案，提報股東會。

本公司屬傳統產業，企業生命週期正值成熟期，獲利穩定且財務結構健全，故盈餘之分派，除依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規定外，將視公司資本規劃及經營成果，決定每年股利分派方式。惟原則採取股利穩定暨平衡政策，並於每年股東常會前由董事會依據經營結果、財務狀況及資本規劃情形，擬訂盈餘分派方式(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及金額，但至少提撥百分之五十分派股東股利，其中現金股利比率不低於股利總額百分之三十。惟公司無盈餘時，不分派股息。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總額已達實收資本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放新股或現金。

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依法令規定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已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餘額與其他權益減項淨額之差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權益減項淨額有迴轉時，得就其他權益減項淨額迴轉部分，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分派盈餘。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依金管會於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1090150022號函令規定，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帳列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於轉換日因選擇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本公司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

本公司並無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而需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情形。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五年三月六日及民國一一四年六月十三日之董事會及股東常會，分別擬議及決議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列示如下：

	盈餘指撥及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14年度	113年度	114年度	113年度
特別盈餘公積之提列	\$161,626	\$65,834		
普通股現金股利	322,678	399,214	每股5.0元	每股6.0元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估列基礎及認列金額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15。

11. 非控制權益

	114年度	113年度
期初餘額	\$3,513,006	\$3,263,589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本期淨利	264,197	467,165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其他綜合損益	(50,121)	101,233
子公司發放現金股利	(317,043)	(248,848)
實際取得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27,087)	(70,149)
非控制權益增減	-	16
期末餘額	<u>\$3,382,952</u>	<u>\$3,513,006</u>

12. 營業收入

	114年度	113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商品銷售收入	\$8,103,760	\$8,336,879
佣金收入	220	348
合計	<u>\$8,103,980</u>	<u>\$8,337,227</u>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本集團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與客戶合約之收入相關資訊如下：

(1) 收入細分

民國一一四年度收入細分如下：

	縫紉機 事業部	精密金屬件 加工事業部	合計
銷售商品	\$4,828,821	\$3,274,939	\$8,103,760
佣金收入	220	-	220
合 計	<u>\$4,829,041</u>	<u>\$3,274,939</u>	<u>\$8,103,980</u>

民國一一三年度收入細分如下：

	縫紉機 事業部	精密金屬件 加工事業部	合計
銷售商品	\$4,678,174	\$3,658,705	\$8,336,879
佣金收入	348	-	348
合 計	<u>\$4,678,522</u>	<u>\$3,658,705</u>	<u>\$8,337,227</u>

本集團係於商品之控制移轉予買方時認列收入，故屬某一時點滿足履約義務型態。

(2) 合約餘額

合約負債—流動

	114.12.31	113.12.31	113.01.01
銷售商品	<u>\$53,959</u>	<u>\$74,357</u>	<u>\$69,573</u>

本集團民國一一四年度合約負債餘額減少，係因大部分履約義務已滿足；一一三年度合約負債餘額增加，係因新增履約義務尚未滿足。

本集團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合約負債餘額重大變動之說明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期初餘額本期轉列收入	<u>\$(64,585)</u>	<u>\$(63,588)</u>
本期預收款增加(扣除本期發生並轉列收入)	44,187	68,372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3) 分攤至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之交易價格

無此事項。

(4) 自取得或履行客戶合約之成本中所認列之資產

無此事項。

13.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114年度	113年度
營業費用－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	\$161	\$38,982

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本集團之應收款項(包含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採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於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評估備抵損失金額之相關資訊如下：

114.12.31

縫紉機事業部

	未逾期	逾期天數					合 計
		30天內	31-60天	61-90天	91-360天	361天以上	
總帳面金額	\$594,063	\$184,911	\$313	\$4	\$26	\$39,827	\$819,144
損失率	-%	-%	0-10%	10-20%	20-50%	100%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	-	(303)	(4)	(26)	(39,827)	(40,160)
帳面金額	\$594,063	\$184,911	\$10	\$-	\$-	\$-	\$778,984

精密金屬件加工事業部

	未逾期	逾期天數					合 計
		90天內	91-180天	181-360天	361-720天	721天以上	
總帳面金額	\$765,524	\$60,254	\$37	\$57	\$7	\$-	\$825,879
損失率	0-1%	5-6%	24-25%	40-41%	89%	-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9,885)	(3,346)	(9)	(23)	(6)	-	(13,269)
帳面金額	\$755,639	\$56,908	\$28	\$34	\$1	\$-	\$812,610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113.12.31

縫紉機事業部

	逾期天數						合 計
	未逾期	30天內	31-60天	61-90天	91-360天	361天以上	
總帳面金額	\$657,903	\$247,427	\$618	\$21	\$825	\$41,507	\$948,301
損失率	-%	-%	0-10%	10-20%	20-50%	100%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	-	(58)	-	(686)	(41,507)	(42,251)
帳面金額	\$657,903	\$247,427	\$560	\$21	\$139	\$-	\$906,050

精密金屬件加工事業部

	逾期天數						合 計
	未逾期	90天內	91-180天	181-360天	361-720天	721天以上	
總帳面金額	\$777,406	\$93,475	\$201	\$1,420	\$5	\$-	\$872,507
損失率	0-1%	4-5%	17-18%	49-50%	60%	-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6,591)	(3,909)	(35)	(701)	(3)	-	(11,239)
帳面金額	\$770,815	\$89,566	\$166	\$719	\$2	\$-	\$861,268

本集團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資訊如下：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114.01.01	\$-	\$53,490
本期增加金額	-	161
匯率影響數	-	(222)
114.12.31	\$-	\$53,429
113.01.01	\$-	\$14,249
本期增加金額	-	38,982
匯率影響數	-	259
113.12.31	\$-	\$53,490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14. 租賃

(1) 本集團為承租人

本集團承租多項不同之資產，包括不動產(土地、房屋及建築)、運輸設備及其他設備。各個合約之租賃期間介於1年至50年間，在此合約中並未對本集團加諸任何限制條款。

租賃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影響說明如下：

A.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

(a)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

	114.12.31	113.12.31
土地	\$158,464	\$160,790
土地改良物	23	-
房屋及建築	190,606	189,695
運輸設備	7,159	5,426
其他設備	60	265
合 計	<u>\$356,312</u>	<u>\$356,176</u>

本集團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對使用權資產分別增添82,062仟元及154,713仟元。

(b) 租賃負債

	114.12.31	113.12.31
租賃負債		
流 動	\$58,702	\$41,951
非 流 動	116,835	105,238
合 計	<u>\$175,537</u>	<u>\$147,189</u>

本集團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請詳附註六.16.(3)財務成本；租賃負債之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十二.5流動性風險管理。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B. 綜合損益表認列之金額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114年度	113年度
土地	\$6,972	\$7,598
土地改良物	170	66
房屋及建築	54,232	55,365
運輸設備	4,333	6,119
其他設備	205	203
合計	\$65,912	\$69,351

C. 承租人與租賃活動相關之收益及費損

	114年度	113年度
短期租賃之費用	\$7,185	\$5,502

D. 承租人與租賃活動相關之現金流出

本集團於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為65,114仟元及76,650仟元。

15.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性質別 \ 功能別	114年度			113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805,365	\$662,303	\$1,467,668	\$837,565	\$704,205	\$1,541,770
勞健保費用	105,495	64,077	169,572	102,905	60,787	163,692
退休金費用	7,616	22,493	30,109	7,151	22,158	29,309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55,625	36,308	91,933	54,090	38,396	92,486
折舊費用	385,425	155,554	540,979	407,313	149,918	557,231
攤銷費用	16,786	93,126	109,912	11,626	93,475	105,101

註：本集團截至民國一一四年度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三年度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員工人數分別為3,615人及3,794人。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二至百分之六為員工酬勞，其中至少提撥獲利百分之零點五以上為基層員工分派酬勞，不高於百分之四為董事酬勞。但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述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有關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本公司係依當年度之獲利狀況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並帳列於薪資費用項下。若董事會決議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則以董事會決議日之前一日收盤價作為配發股票股數之計算基礎，如估列數與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有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估列情形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員工酬勞	\$20,000	\$20,000
董事酬勞	7,700	8,250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五年三月六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發放民國一一四年度員工酬勞與董事酬勞分別為20,000仟元及7,700元，其與民國一一四年度財務報告以費用列帳之金額並無重大差異。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度實際配發員工酬勞與董事酬勞金額與民國一一三年度財務報告以費用列帳之金額並無重大差異。

1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 其他收入

	114年度	113年度
利息收入	\$65,520	\$72,456
租金收入	337	371
什項收入	69,548	86,127
合 計	<u>\$135,405</u>	<u>\$158,954</u>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2)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4年度	113年度
淨外幣兌換利益	\$23,796	\$157,669
處分投資損失	-	(1,056)
淨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15,943	(6,643)
什項支出	(5,055)	(22,318)
合 計	\$34,684	\$127,652

(3) 財務成本

	114年度	113年度
銀行借款之利息	\$31,857	\$15,379
租賃負債之利息	6,121	6,549
合 計	\$37,978	\$21,928

17. 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

(1) 民國一一四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產生	其他 綜合損益	所得稅利益 (費用)	稅後金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8,465	\$8,465	\$(1,693)	\$6,772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240,842)	(240,842)	28,532	(212,310)
合 計	\$(232,377)	\$(232,377)	\$26,839	\$(205,538)

(2) 民國一一三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產生	其他 綜合損益	所得稅利益 (費用)	稅後金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4,196	\$14,196	\$(2,839)	\$11,357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182,317	182,317	(16,458)	165,859
合 計	\$196,513	\$196,513	\$(19,297)	\$177,216

仲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18. 所得稅

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如下：

(A)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114年度	113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應付所得稅	\$177,086	\$219,655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年度之調整	(18,421)	35,432
未分配盈餘加徵稅額	15,268	6,414
遞延所得稅費用：		
與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其迴轉有關之 遞延所得稅費用	58,920	19,669
其他	326	111
所得稅費用	<u>\$233,179</u>	<u>\$281,281</u>

(B)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14年度	113年度
遞延所得稅(利益)費用：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8,532)	\$16,458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693	2,839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u>\$(26,839)</u>	<u>\$19,297</u>

(C)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乘以所適用所得稅率之金額調節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來自於繼續營業單位之稅前淨利	<u>\$863,530</u>	<u>\$1,201,634</u>
按相關國家所得所適用之國內稅率計算之 稅額	\$259,673	\$381,759
免稅收益之所得稅影響數	(29,109)	(143,346)
報稅上不可減除費用之所得稅影響數	324	1,057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所得稅影響數	(1,865)	(24)
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	21,828	6,418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年度之調整	(18,421)	35,432
其他依稅法調整之所得稅影響數	749	(15)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合計	<u>\$233,179</u>	<u>\$281,281</u>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D) 與下列項目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餘額：

(1) 民國一四年度

項 目	期初餘額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合併產生	兌換差額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	\$7,468	\$308	\$-	\$-	\$-	\$7,776
集團內個體間未實現交易	5,908	(2,390)	-	-	-	3,518
未實現兌換損益	(25,736)	(2,607)	-	-	108	(28,235)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13,157	2,240	-	-	-	15,397
淨確定福利負債	(3,837)	(266)	(1,693)	-	-	(5,796)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369,087)	(67,404)	-	-	-	(436,49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100,592	-	28,532	(4,202)	-	124,922
其他	1,839	509	-	-	(50)	2,298
客戶關係	(146,100)	10,690	-	-	-	(135,410)
遞延所得稅利益/(費用)		<u>\$ (58,920)</u>	<u>\$ 26,839</u>	<u>\$ (4,202)</u>	<u>\$ 58</u>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u>\$ (415,796)</u>					<u>\$ (452,021)</u>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u>\$ 38,414</u>					<u>\$ 39,846</u>
遞延所得稅負債	<u>\$ (454,210)</u>					<u>\$ (491,867)</u>

(2) 民國一三年度

項 目	期初餘額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合併產生	兌換差額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	\$600	\$6,868	\$-	\$-	\$-	\$7,468
集團內個體間未實現交易	6,824	(916)	-	-	-	5,908
未實現兌換損益	(15,306)	(10,411)	-	-	(19)	(25,736)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11,651	1,506	-	-	-	13,15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評價	542	(542)	-	-	-	-
淨確定福利負債	995	(1,993)	(2,839)	-	-	(3,837)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343,693)	(25,394)	-	-	-	(369,087)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117,050	-	(16,458)	-	-	100,592
其他	1,310	523	-	-	6	1,839
客戶關係	(156,790)	10,690	-	-	-	(146,100)
遞延所得稅利益/(費用)		<u>\$ (19,669)</u>	<u>\$ (19,297)</u>	<u>\$-</u>	<u>\$ (13)</u>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u>\$ (376,817)</u>					<u>\$ (415,796)</u>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u>\$ 31,340</u>					<u>\$ 38,414</u>
遞延所得稅負債	<u>\$ (408,157)</u>					<u>\$ (454,210)</u>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3) 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無此情形。

(4)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無此情形。

(E)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截至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受台灣課稅管轄權之規範，其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如下：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本公司	核定至民國一一二年度
子公司-三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核定至民國一一二年度
子公司-臺灣喜佳股份有限公司	核定至民國一一一年度
子公司-宇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核定至民國一一二年度

截至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之國外子公司受國外課稅管轄權之規範，皆已申報至民國一一三年度。

19. 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年度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年度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稀釋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年度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經調整轉換公司債之利息後)除以當年度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加上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時將發行之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114年度	113年度
(1)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仟元)	\$366,154	\$453,188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66,303	66,536
基本每股盈餘(元)	\$5.52	\$6.81
(2)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仟元)	\$366,154	\$453,188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66,303	66,536
稀釋效果：		
員工酬勞-股票(仟股)	227	202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66,530	66,738
稀釋每股盈餘(元)	\$5.50	\$6.79

於報導期間後至財務報表通過發布前，並無任何重大改變期末流通在外普通股或潛在普通股股數之其他交易。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20.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

收購子公司已發行之股份

本集團於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陸續額外收購宇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有表決權之股份分別為0.57%及1.53%；使其所有權分別增加至26.06%及25.49%；支付予非控制權益股東之現金對價分別為50,097仟元及129,278仟元，額外取得宇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相關權益包含非控制權益減少數及累積其他綜合損益調整數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集團支付予非控制股東之現金對價	\$50,097	\$129,278
非控制權益減少數	(27,087)	(70,149)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563	1,207
認列於權益中保留盈餘之差異數	<u>\$23,573</u>	<u>\$60,336</u>

21. 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

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財務資訊列示如下：

非控制權益所持有之權益比例：

子公司名稱	公司及營運所在國家	114.12.31	113.12.31
宇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73.94%	74.51%

上述子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係依據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編制，並已反映本集團於收購日所做之公允價值調整及就會計政策差異所作之調整，且該等財務資訊係本集團內交易尚未銷除前之金額。

宇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彙總性資訊：

	114.12.31	113.12.31
流動資產	\$3,292,592	\$3,032,629
非流動資產	3,331,979	3,054,535
流動負債	2,092,941	(1,436,376)
非流動負債	566,553	(595,707)
權益	<u>\$3,965,077</u>	<u>\$4,055,081</u>
非控制權益期末帳面金額	<u>\$3,333,396</u>	<u>\$3,458,900</u>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114.01.01 ~114.12.31	113.01.01 ~113.12.31
營業收入	\$3,274,939	\$3,658,705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399,942	\$657,896
其他綜合損益	(67,929)	133,134
本期綜合損益	\$332,013	\$791,030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本期淨利	\$263,737	\$462,552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綜合損益總額	\$213,615	\$563,786
	114.01.01 ~114.12.31	113.01.01 ~113.12.31
營運活動現金流量	\$648,385	\$818,087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248,140)	(1,399,969)
籌資活動現金流量	236,289	(44,010)
匯率影響數	(29,705)	39,186
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	\$606,829	\$(586,706)

七、關係人交易

於財務報導期間內與本集團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1.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林志誠等共41人	本公司和宇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及協理級以上，及其子公司董事及副總經理以上

2.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14年度	113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100,809	\$97,962
退職後福利	1,757	1,858
合計	\$102,566	\$99,820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計有下列資產作為擔保品：

項 目	帳面金額		擔保債務內容
	114.12.31	113.12.3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房屋及建築	\$1,117,468	\$1,146,662	銀行借款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機器設備	149,685	175,822	銀行借款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土地	38,343	38,343	銀行借款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其他設備	5,996	7,383	銀行借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流動	11,542	10,405	產品代理及上架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海關進口通關
－非流動	200	200	保證金
合 計	<u>\$1,323,234</u>	<u>\$1,378,815</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 本集團於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借款簽發而未收回註銷之保證本票金額分為2,829,703仟元及2,779,703仟元。
2. 背書保證

本集團因子公司融資或從事衍生性金融工具交易所需而提供背書保證，請參閱附註十三.1.(2)說明。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1. 宇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一五年一月二十三日經主管機關核准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每張面額新臺幣100仟元整，發行總張數13,000張，總額為新台幣1,300,000仟元，發行期間三年，自發行日後滿三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日止，可轉換為宇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股票。
2. 宇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四年三月五日業經董事會決議，重要子公司浙江宇鑽精密元件有限公司取得土地使用權案，將購地面積由原約60畝增至約70畝，取得總價約人民幣2,730萬元，已於民國一一五年二月二十八日取得不動產權證書。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十二、其他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u>金融資產</u>	114.12.31	113.12.3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不含庫存現金)	\$2,667,945	\$2,276,689
應收票據及帳款	1,591,594	1,767,318
其他應收款	73,490	82,46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03,220	551,2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38,113	588,479
<u>金融負債</u>	114.12.31	113.12.31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1,686,385	\$906,000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616,177	723,702
應付票據及帳款	728,420	894,421
其他應付款	479,765	638,861
租賃負債	175,537	147,189

2.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及政策

本集團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依集團之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量及管理。

本集團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集團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3. 市場風險

本集團之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例如權益工具)。

實務上極少發生單一風險變數單獨變動之情況，且各風險變數之變動通常具關聯性，惟以下各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並未考慮相關風險變數之交互影響。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匯率風險

本集團匯率風險主要與營業活動(收入或費用所使用之貨幣與本集團功能性貨幣不同時)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有關。

本集團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分幣別相同，此時，部位相當部分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針對部分外幣款項則使用遠期外匯合約以管理匯率風險，基於前述自然避險及以遠期外匯合約之方式管理匯率風險不符合避險會計之規定，因此未採用避險會計；另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屬策略投資，因此，本集團未對此進行避險。

本集團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主要外幣貨幣性項目，其相關之外幣升值/貶值對本集團損益之影響，本集團之匯率風險主要受美金、人民幣、越盾匯率波動影響，敏感度分析資訊如下：

- (1) 當新臺幣對美金升值/貶值1%時，對本集團於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之損益將減少/增加18,226仟元及21,887仟元；權益則無影響。
- (2) 當新臺幣對人民幣升值/貶值1%時，對本集團於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之損益將減少/增加868仟元及869仟元；權益則無影響。
- (3) 當新臺幣對越盾升值/貶值1%時，對本集團於民國一一四年度及民國一一三年度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4,046仟元及增加/減少374仟元；權益則無影響。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本集團之利率變動風險主要係來自於固定利率借款及浮動利率借款。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利率暴險項目，包括浮動利率投資、浮動利率借款及利率交換合約，並假設持有一個會計年度，當利率上升/下降十個基本點，對本集團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2,303仟元及1,630仟元。

4.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所載之義務，並導致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營業活動(主要為應收帳款及票據)及財務活動(主要為銀行存款及各種金融工具)所致。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本集團各單位係依循信用風險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客戶信用風險。所有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交易對手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之評等、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本集團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本集團亦於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例如預收貨款及保險等)，以降低特定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前十大客戶應收款項占本集團應收款項總額之百分比分別為68.14%及64.58%，其餘應收款項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本集團之財務部依照集團政策管理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由於本集團之交易對象係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屬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5.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集團藉由現金及約當現金、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銀行借款及租賃等合約以維持財務彈性。下表係彙總本集團金融負債之合約所載付款之到期情形，依據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其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所列金額亦包括約定之利息。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於一年	二至三年	四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114.12.31					
短期借款	\$1,691,271	\$-	\$-	\$-	\$1,691,271
應付款項	728,420	-	-	-	728,420
其他應付款	479,765	-	-	-	479,765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 到期長期借款)	140,427	246,631	138,206	116,410	641,674
租賃負債	64,315	106,652	9,880	5,430	186,277
113.12.31					
短期借款	\$909,775	\$-	\$-	\$-	\$909,775
應付款項	894,421	-	-	-	894,421
其他應付款	638,861	-	-	-	638,861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 到期長期借款)	116,097	281,381	186,885	173,408	757,771
租賃負債	55,939	75,684	35,277	750	167,650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6.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

民國一一四年度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含一年內到期)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14.01.01	\$906,000	\$723,702	\$147,189	\$1,776,891
現金流量	780,385	(107,525)	(51,808)	621,052
非現金之變動	-	-	82,062	82,062
匯率變動	-	-	(1,906)	(1,906)
114.12.31	\$1,686,385	\$616,177	\$175,537	\$2,478,099

民國一一三年度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含一年內到期)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13.01.01	\$393,000	\$856,227	\$55,410	\$1,304,637
現金流量	513,000	(132,525)	(64,599)	315,876
非現金之變動	-	-	154,505	154,505
匯率變動	-	-	1,873	1,873
113.12.31	\$906,000	\$723,702	\$147,189	\$1,776,891

7.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 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本集團衡量或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A.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主要係因此類工具之到期期間短。
- B. 於活絡市場交易且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例如，上市櫃股票、受益憑證、債券及期貨等)。
- C. 無活絡市場交易之權益工具(例如，上市櫃私募股票、無活絡市場之公開發行公司股票及未公開發行公司股票)採市場法估計公允價值，係以相同或可比公司權益工具之市場交易所產生之價格及其他攸關資訊(例如缺乏流通性折價因素、類似公司股票本益比、類似公司股票股價淨值比等輸入值)推估公允價值。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D. 無活絡市場報價之債務類工具投資、銀行借款、應付公司債及其他非流動負債，公允價值係以交易對手報價或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係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決定，其利率及折現率等假設主要係參考類似工具相關資訊(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Reuters商業本票利率平均報價及信用風險等資訊)。

E. 無活絡市場報價之衍生金融工具，其中屬非選擇權衍生金融工具，係採用交易對手報價或存續期間適用之殖利率曲線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計算公允價值；屬選擇權衍生金融工具，則採用交易對手報價、適當之選擇權定價模式(例如Black-Scholes模型)或其他評價方法(例如，Monte Carlo Simulation)計算公允價值。

(2)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本集團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於公允價值。

(3)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相關資訊

本集團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資訊請詳附註十二.8。

8. 公允價值層級

(1) 公允價值層級定義

以公允價值衡量或揭露之所有資產及負債，係按對整體公允價值衡量具重要性之最低等級輸入值，歸類其所屬公允價值層級。各等級輸入值如下：

第一等級：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對以重複性基礎認列於財務報表之資產及負債，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其分類，以決定是否發生公允價值層級之各等級間之移轉。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2) 公允價值衡量之層級資訊

本集團未有非重複性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9.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金額單位：仟元

	114.12.31			113.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61,817	31.4380	\$1,943,403	\$71,721	32.7810	\$2,351,086
人民幣	45,266	4.4982	203,616	472,303	4.4913	2,121,254
越南盾	432,951,529	0.001195	517,377	206,584,783	0.001286	265,668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3,844	31.4380	\$120,848	\$4,955	32.7810	\$162,430
人民幣	25,979	4.4982	116,859	71,649	4.4913	321,797
越南盾	94,385,505	0.001195	112,791	235,657,249	0.001286	303,055

由於本集團之個體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幣別揭露貨幣性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兌換損益資訊。本集團於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之外幣兌換利益為23,796仟元及157,669仟元。

10.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本集團依經濟情況以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可能藉由調整股利支付、返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

編號 (註一)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是否為 關係人	往來 科目	本期最高 餘額	期末餘額 (董事會核准額度) (註二)	實際動 支金額	利率 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業務往來 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 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 損失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 總限額
													名稱	價值		
1	宇隆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TIPO INTERNATIONAL CO.,LTD	是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31,280	\$125,736	\$-	NA	有短期融 通之必要	不適用	營運週轉	\$-	無	\$-	\$396,074 (註三)	\$1,584,297 (註三)
1	宇隆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T&M JOINT (CAYMAN) HOLDING CO., LTD.	是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986	\$-	\$-	NA	有短期融 通之必要	不適用	營運週轉	\$-	無	\$-	\$396,074 (註三)	\$1,584,297 (註三)
1	宇隆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MATEC SOUTHEAST ASIA (THAILAND) CO., LTD.	是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43,641	\$29,940	\$-	3.0%~3.5%	有短期融 通之必要	不適用	營運週轉	\$-	無	\$-	\$396,074 (註三)	\$1,584,297 (註三)
2	東莞信豐五金機械 塑膠工業有限公司	宇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是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323,582	\$313,054	\$-	2.6%	有短期融 通之必要	不適用	營運週轉	\$-	無	\$-	\$3,960,744 (註四)	\$3,960,744 (註四)
3	浙江宇鑽精密元件 有限公司	宇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是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323,582	\$-	\$-	NA	有短期融 通之必要	不適用	營運週轉	\$-	無	\$-	\$3,960,744 (註四)	\$3,960,744 (註四)
4	TIPO INTERNATIONAL CO.,LTD	T&M JOINT (CAYMAN) HOLDING CO., LTD.	是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3,143	\$3,143	\$3,024	NA	有短期融 通之必要	不適用	營運週轉	\$-	無	\$-	\$348,848 (註四)	\$1,395,395 (註四)
4	TIPO INTERNATIONAL CO.,LTD	MATEC SOUTHEAST ASIA (THAILAND) CO., LTD.	是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9,940	\$29,940	\$11,477	3.2%	有短期融 通之必要	不適用	營運週轉	\$-	無	\$-	\$348,848 (註四)	\$1,395,395 (註四)

註一：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1) 發行人填 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屬合併個體間之應沖銷交易，業已調整沖銷。

註三：宇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直接及間接投資百分之百之子公司，個別對象之限額為本公司財報淨值的百分之十為限；資金貸與總額為本公司財報淨值的百分之四十為限。

註四：宇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因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從事資金貸與者，融資金額不受貸與企業淨值百分之四十之限制，惟以被貸與企業淨值之百分之百為限。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2)為他人背書保證：

(外幣以元為單位)

編號 (註一)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 保證限額 (註三)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 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動 支金額	以財產擔 保之背書 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 高限額 (註四)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 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註二)										
0	伸興工業股 份有限公司	伸興工業責任有 限公司(越南)	(2)	\$1,554,384	\$958,859 (USD30,500,000)	\$880,264 (USD28,000,000)	\$-	\$-	17.02%	\$2,068,629	是	否	否

註一：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發行人填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七種，標示種類即可：

(1)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2)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3)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4)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間。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7)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三：本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額度以不超過當期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對海外單一聯屬公司則以不超過當期淨值百分之三十為限。

註四：總額不得超過當期淨值40%為限。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3) 期末持有之重大有價證券(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無。

(4)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伸興工業責任有限公司(越南)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銷貨	\$3,306,790	40.81%	與一般客戶交易條件相同	正常	正常	應收帳款 \$562,140	35.32%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伸興工業責任有限公司(越南)	母子公司	進貨	\$3,306,790	40.81%	與一般客戶交易條件相同	正常	正常	應付帳款 \$(562,140)	(35.32%)	
宇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東莞信豐五金機械塑膠工業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進貨	\$617,904	7.62%	與一般客戶交易條件相同	正常	正常	其他應付款 \$(142,487)	(8.95%)	
東莞信豐五金機械塑膠工業有限公司	宇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銷貨	\$617,904	7.62%	與一般客戶交易條件相同	正常	正常	其他應收款 \$142,487	8.95%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伸興工業責任有限公司(越南)	母子公司	銷貨	\$362,157	4.47%	與一般客戶交易條件相同	正常	正常	應收帳款 \$85,219	5.35%	
伸興工業責任有限公司(越南)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進貨	\$362,157	4.47%	與一般客戶交易條件相同	正常	正常	應付帳款 \$(85,219)	(5.35%)	
宇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宇鑽精密元件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進貨	\$294,095	3.63%	與一般客戶交易條件相同	正常	正常	其他應付款 \$(65,573)	(4.12%)	
浙江宇鑽精密元件有限公司	宇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銷貨	\$294,095	3.63%	與一般客戶交易條件相同	正常	正常	其他應收款 \$65,573	4.12%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張家港伸興機電有限公司	張家港保稅區巧興機電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銷貨	\$278,222	3.43%	與一般客戶交易條件相同	正常	正常	應收帳款 \$26,616	1.67%	
張家港保稅區巧興機電有限公司	張家港伸興機電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進貨	\$278,222	3.43%	與一般客戶交易條件相同	正常	正常	應付帳款 \$(26,616)	(1.67%)	
張家港伸興機電有限公司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銷貨	\$141,289	1.74%	與一般客戶交易條件相同	正常	正常	應收帳款 \$29,727	1.87%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張家港伸興機電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進貨	\$141,289	1.74%	與一般客戶交易條件相同	正常	正常	應付帳款 \$(29,727)	(1.87%)	
張家港伸興貿易有限公司	伸興工業責任有限公司(越南)	母子公司	銷貨	\$124,313	1.53%	與一般客戶交易條件相同	正常	正常	應收帳款 \$21,204	1.33%	
伸興工業責任有限公司(越南)	張家港伸興貿易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進貨	\$124,313	1.53%	與一般客戶交易條件相同	正常	正常	應付帳款 \$(21,204)	1.33%	

註一：上述各項交易金額於編制合併財務報表時全數銷除。

(5)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帳列應收帳款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附註
					金額	處理方式			
伸興工業責任有限公司(越南)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562,140	4.99	\$-	-	\$206,290	\$-	主係應收銷貨款

(6)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參閱附註十三.1.(4)說明。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期末持股情形、
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等相關資訊 (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外幣以元為單位)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 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本期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利益 (損失)	本公司本期認列之 投資利益(損失)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 公司	ZENG HSING INDUSTRIAL Co.,LTD. (BVI)	P.O. BOX 957,OFFSHORE INCORPORATION S CENTRE,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徐轉投資控 制大陸子公 司	\$275,354 (USD7,750,000)	\$347,437 (USD 10,250,000)	7,750股	100%	\$414,451	\$17,463	\$16,626	註1
ZENG HSING INDUSTRIAL Co.,LTD. (BVI)	ARCORIS PTE LTD.	8 CROSS STREET #24-03/04 PWC BUILDING SINGAPORE (048424)	控股公司	\$146,167 (USD4,500,000)	\$218,237 (USD 7,000,000)	4,500,000股	100%	\$50,686	\$(9,981)	\$(9,981)	
ZENG HSING INDUSTRIAL Co.,LTD. (BVI)	杰申科技有限公司 (塞席爾)	Global Gateway 8, Rue de la Perle	控股公司	\$33,239 (USD 1,100,000)	\$33,239 (USD 1,100,000)	1,200,000股	100%	\$21,732	\$(1,383)	\$(1,383)	
杰申科技有限公司 (塞席爾)	杰申越南科技責任 有限公司	越南平陽省北新淵縣 新平社越南-新加坡 II-A工業區第31路 VSIP II-A 38號	過濾設備之 研究設計及 製造	\$39,494 (USD 1,204,000)	\$39,494 (USD 1,204,000)	-	100%	\$21,732	VND (1,155,646,780)	\$(1,383)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 公司	伸興工業責任有限 公司(越南)	越南平陽省順安縣越 南新加坡工業區	縫紉機製造	\$1,201,379 (USD 40,000,000)	\$1,201,379 (USD 40,000,000)	-	100%	\$2,149,211	VND 182,630,309,321	\$218,608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 公司	越興精密責任有限 公司(越南)	越南平陽省新淵縣慶 平社南新淵工業區	鋁、鋅及鎂 合金金屬零 件壓鑄	\$347,158 (USD 11,173,331)	\$347,158 (USD 11,173,331)	-	100%	\$258,550	VND 19,181,189,091	\$11,159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 公司	臺炭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臺中市南屯區工業區 22路2號	碳纖維布製 造	\$13,317	\$13,317	1,774,999股	19.53%	\$31,172	\$18,542	\$3,695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 公司	三道工業股份有限 公司	台中市烏日區北里里 大明路259號	縫紉機製造	\$31,330	\$31,330	1,378,000股	53.00%	\$41,380	\$1,201	\$637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 公司	臺灣喜佳股份有限 公司	新北市汐止區大同路 一段175號11樓	縫紉機買賣	\$88,631 (USD2,740,000)	\$88,631 (USD2,740,000)	15,421,630股	85.68%	\$83,217	\$(728)	\$(624)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 公司	FOREMOST GULF INTERNATIONAL CO., LTD. (BVI)	Portcullis Chambers, 4th Floor, Ellen Skelton Building, 3076 Sir Francis Drake Highway,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VG1110	控股公司	\$55,716 (USD 1,950,000)	\$55,716 (USD 1,950,000)	15,000股	30%	\$46,514	\$(11,245)	\$(3,373)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 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本期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利益 (損失)	本公司本期認列之 投資利益(損失)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FOREMOST GULF INTERNATIONAL CO., LTD. (BVI)	FOREMOST GULF INTERNATIONAL (Vietnam)	No.21 Vsip II, Street No.6, Vietnam-Singapore II Industrial Park, Hoa Phu Ward, Thu Dau Mot City, Binh Duong Province	製造電子元件	\$140,404 (USD 4,700,000)	\$140,404 (USD 4,700,000)	-	100%	\$153,315	VND (8,307,665,437)	\$(9,944)	
伸興工業責任有限公司(越南)	越南伸興貿易責任有限公司	越南平陽省，順安市，平和防，平陽大道，Canary Plaza，03-08號公寓	進出口貿易、批發、零售	\$31,168 (USD 1,000,000)	\$31,168 (USD 1,000,000)	-	100%	\$24,356	VND (993,828,060)	\$(1,190)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宇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中市梧棲區經二路59號	汽車、工業應用等精密零件製造	\$2,016,615	\$1,966,518	15,712,000股	26.06%	\$1,939,298	\$399,942	\$93,444	
宇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TIPO INTERNATIONAL CO., LTD.	薩摩亞	買賣業	\$946,313 (USD31,133,211)	\$946,313 (USD31,133,211)	31,133,211股	100%	\$3,478,070	\$313,610 (註2)	\$318,160 (註3)	子公司
宇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T&M Joint (Cayman) Holding Co., LTD.	開曼	財務投資業務	\$61,760 (USD2,045,753)	\$61,760 (USD2,045,753)	4,912,749股	35.71%	\$2,406	\$(5,940) (註2)	\$(2,121) (註3)	子公司
宇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泰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買賣業	\$900	\$900	90,000股	100%	\$880	\$13 (註2)	\$13 (註3)	子公司
TIPO INTERNATIONAL CO., LTD.	香港信豐企業有限公司	香港	財務投資業務	\$216,811 (USD7,133,211 HKD220,000)	\$216,811 (USD7,133,211 HKD220,000)	-	100%	\$1,962,082	\$187,420 (註2)	已併子公司處理 (註3)	孫公司
T&M Joint (Cayman) Holding Co., LTD	Matec Southeast Asia (Thailand) Co., Ltd.	泰國	製造業	\$204,635 (USD6,606,203)	\$204,635 (USD6,606,203)	216,276股	99.99%	\$9,780	\$(5,681) (註2)	已併子公司處理 (註3)	孫公司

註1：ZENG HSING INDUSTRIAL Co., LTD. (BVI)之投資利益包含轉投資公司之投資利益。

註2：本期認列被投資公司之投資損益包含該等公司認列其再轉投資公司之投資損益。

註3：本期認列被投資公司之投資損益包含該等公司因順流交易產生之投資損益。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3. 大陸投資資訊

(1) 本公司透過 ZENG HSING INDUSTRIAL CO., LTD. (BVI)、張家港伸興機電有限公司及宇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對大陸轉投資其相關資訊如下：

(外幣以元為單位)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及對公司經營之影響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註1)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張家港伸興機電有限公司	縫紉機、吸塵器及其零件之生產與銷售業務	USD 3,250,000	係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	\$-	\$-	100%	\$29,470	\$325,773	\$606,227 (USD15,307,341) (RMB 27,000,000)
張家港保稅區巧興機電有限公司	縫紉機、吸塵器及其零件之買賣	USD 500,000	係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投資大陸公司之再投資公司	\$14,931 (USD 500,000)	\$-	\$-	\$14,931 (USD 500,000)	100%	RMB 2,788,631	RMB 29,674,623	RMB 26,251,891
張家港伸興貿易有限公司	縫紉機及吸塵器之零件買賣	RMB 1,000,000	係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投資大陸公司之再投資公司	\$-	\$-	\$-	\$-	100%	RMB 960,597	RMB 9,066,945	RMB 9,197,561
東莞信豐五金機械塑膠工業有限公司	買賣製造業	HKD 58,385,000 (註2)	係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230,289 (USD7,120,536)	\$-	\$-	\$230,289 (USD7,120,536)	100%	\$187,667	\$1,958,459	\$717,836
浙江宇鑽精密元件有限公司	買賣製造業	USD 28,000,000 (註4)	係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686,956 (USD23,000,000)	\$-	\$-	\$686,956 (USD23,000,000)	100% (註4)	\$114,925	\$1,421,746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淨值×60% (註3)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4,931 (USD 500,000)	\$153,298 (USD 4,098,355)	\$3,102,943
宇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17,245 (USD30,120,536)	\$917,245 (USD30,120,536)	\$2,376,446

(註1)：係依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認列。

(註2)：部分股權經由股權受讓方式取得。

(註3)：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投資限額為投資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六十為比例上限。

(註4)：東莞信豐五金機械塑膠工業有限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七月十日新增注資USD5,000,000，取得該公司17.86%股權，宇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透過TIPO INTERNATIONAL CO., LTD.(SAMOA)綜合持股比例為100%。

(2)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所產生之重大交易暨其價格、付款等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十三.1.(4)。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十四、部門資訊

為管理之目的，本集團依據不同策略性事業單位劃分營運單位，並分為下列二個應報導營運部門：

1. 縫紉機事業部：負責電腦車、電子式及機械式縫紉機之生產。
2. 精密金屬件加工事業部：負責汽車、工業應用、自行車及醫療器材等精密金屬零件之加工、製造及買賣。

管理階層個別監督其業務單位之營運結果，以制定資源分配與績效評估之決策。部門之績效係根據稅前營業損益予以評估，並採與合併財務報表中營業損益一致之方式衡量。然而，合併財務報表之所得稅係以集團為基礎進行管理，並未分攤至營運部門。

營運部門間之移轉訂價係以與外部第三人類似之常規交易為基礎。

應報導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資訊

1. 本集團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營運部門損益資訊如下：

(1) 民國一一四年度

	縫紉機 事業部	精密金屬件加 工事業部	調整及銷除 (註)	合 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4,829,041	\$3,274,939	\$-	\$8,103,980
收入合計	\$4,829,041	\$3,274,939	\$-	\$8,103,980
利息費用	13,822	24,156	-	37,978
折舊及攤銷	322,315	328,576	-	650,891
投資收益	1,376	-	-	1,376
部門損益(稅後)	\$230,409	\$399,942	\$-	\$630,351
歸屬於母公司之淨利	\$261,627	\$104,527	\$-	\$366,154
資產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8,978	\$-	\$-	\$108,978
非流動資產資本支出	102,945	238,305	\$-	341,250
部門資產	\$6,374,067	\$6,624,571	\$-	\$12,998,638
部門負債	\$1,784,619	\$2,659,494	\$-	\$4,444,113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2)民國一一三年度

	縫紉機 事業部	精密金屬件加 工事業部	調整及銷除 (註)	合 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4,678,522	\$3,658,705	\$-	\$8,337,227
收入合計	\$4,678,522	\$3,658,705	\$-	\$8,337,227
利息費用	11,492	10,436	-	21,928
折舊及攤銷	351,409	310,923	-	662,332
投資收益	5,748	-	-	5,748
部門損益(稅後)	\$305,218	\$615,135	\$-	\$920,353
歸屬於母公司之淨利	\$300,605	\$152,583	\$-	\$453,188
資產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4,157	\$-	\$-	\$114,157
非流動資產資本支出	101,725	359,224	-	460,949
部門資產	\$6,323,039	\$6,817,665	\$-	\$13,140,704
部門負債	\$1,884,410	\$2,178,183	\$-	\$4,062,593

註：應報導部門收入、損益、資產及其他項目之調整及銷除項係部門間交易之銷除。

2. 應報導部門收入、損益、資產、負債及其他重大項目之調節

本集團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並無關於部門收入、損益、資產、負債及其他重大項目而需調節之情形。

3. 地區別資訊

(1)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國 家	114年度	113年度
中 國	\$1,845,101	\$2,254,021
德 國	1,248,343	816,996
美 國	915,278	789,208
土 耳 其	582,567	627,827
臺 灣	402,293	446,950
墨 西 哥	301,086	210,052
日 本	283,955	242,011
其 他 國 家	2,525,357	2,950,162
合 計	\$8,103,980	\$8,337,227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2)非流動資產：

國 家	114.12.31	113.12.31
台 灣	\$4,519,531	\$4,296,044
中 國	1,171,352	1,199,777
越 南	972,782	1,150,724
合 計	<u>\$6,663,665</u>	<u>\$6,646,545</u>

4. 重要客戶資訊

客 戶	114年度	113年度
來自縫紉機事業部門之某客戶	\$2,467,480	\$2,145,635